

证券代码：603567

证券简称：珍宝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68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 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珍宝岛”）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达集团”）直接持有公司 57,988.5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1.56%，无间接持股，无一致行动人。创达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43,399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4.8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6.07%。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虎林龙鹏”）直接持有公司 8,514.82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04%，无间接持股，无一致行动人。虎林龙鹏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及股东虎林龙鹏《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解质押的函》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解质押的情况

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分别将其持有的珍宝岛 3,5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农商行”），并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将上述股份延长质押期限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、2022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临 2020-056、临 2022-071 号公告）。

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分别将各自持有的 3,550 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解除质押，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35,5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.1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77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3 年 7 月 21 日
持股数量	579,885,300 股
持股比例	61.56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433,99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74.84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6.07%

股东名称	虎林龙鹏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35,5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1.69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77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3 年 7 月 21 日
持股数量	85,148,220 股
持股比例	9.04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0 股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.00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00%

注：虎林龙鹏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持股数计算。

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本次解除质押为提前解除质押，不存在延期情形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暂无再质押计划。如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未来进行股份质押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均无一致行动人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创达集团	57,988.53	61.56%	46,949.00	43,399.00	74.84%	46.07%	0	0	0	0
虎林龙鹏	8,514.822	9.04%	3,550.00	0.00	0.00%	0.00%	0	0	0	0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. 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

项目	质押股数 (万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	融资余额 (万元)	资金偿还 能力	还款资金来 源	具体安排
半年内到期	10,600	18.28%	11.25%	63,686.12	具备资金 偿还能力	经营回款及 下属公司分 红	在还贷前一个月归集 资金,还贷前三日内资 金全部归集到账户。
一年内到期 (不含半年 内到期)	11,000.00	18.97%	11.68%	70,000.00	具备资金 偿还能力	经营回款及 下属公司分 红	在还贷前一个月归集 资金,还贷前三日内资 金全部归集到账户。
合计	21,600.00	37.25%	22.93%	133,686.12	-	-	-

注：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人可交换公司债券已质押的 9,590 万股不属于半年内到期、一年内到期的情形，因此不统计在上表内。

2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创达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. 创达集团股份质押不会对珍宝岛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，不会对珍宝岛的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，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. 截至目前，创达集团经营情况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履约能力，不存在违规风险。创达集团相关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创达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，补充质押标的，追加保证金等应对措施。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5 日